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二期 PPP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社会资本的采购，目前，公司仅作为项目供应商，项目尚处于实施机构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公示期间，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概述

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二期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二期 PPP 项目。本次二期项目土建规模为 13.0 万 m³/d，设备规模分 A 区和 B 区，各为 6.5 万 m³/d，先行建设 A 区；总投资（设备投资仅含 A 区）48,569.49 万元；并授权管理层全权处理后续相关事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PPP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二期 PPP 项目
2. **实施机构：**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项目主要内容：**东墩污水处理厂远期规划总规模为 30.0 万 m³/d，一期工程已建设总处理规模为 13.0 万 m³/d（一期采用 BOT 模式，由公司下属公司漳州东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及取得污水处理费，特许经营期至 2044 年 12 月 30 日止）。本次二期工程项目土建规模为 13.0 万 m³/d，设备规模分 A 区和 B 区，各为 6.5 万 m³/d，先行建设 A 区。二期 A 区建设完成后，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总计为 19.5 万 m³/d。
4. **技术指标：**二期项目污水处理工艺与一期项目一致，采用：生物池+MBR 膜处理工艺。
5. **项目投资：**二期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设备投资仅含 A 区）48,569.49 万元，其中工程静态投资（不含建设期利息、流动资金）47,241.85 万元。
6. **项目产出：**建设土建规模为 13.0 万 m³/d，设备规模为污水处理能力为 6.5 万 m³/d。
7. **项目运作方式及回报机制：**二期项目具体运作方式为 BOT（建设-运营-移交），项目公司负责设计、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本项目设施，通过向实施机构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获取回报。实施机构的付费来源为向排水单位和个人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8. **特许经营期：**二期项目的特许经营期从项目经营协议生效后开始，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一期）特许经营项目同时结束，即到

2044 年 12 月 30 日结束。

三、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一期）由公司下属公司漳州东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运营，已于 2016 年投入使用，随着市区污水收集体系的不断完善以及黑臭水体整治项目的持续推进，一期已近负荷运转，需启动二期工程建设，满足污水收集处理能力需求，改善区域水体环境。公司本次参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二期 PPP 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规划，预计对水务业务的未来经济效益将产生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社会资本的采购，目前，公司仅作为项目供应商，项目尚处于实施机构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采购公示期间，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